

漯河市市区泵站设施维护更新项目B包

合同书

甲方：漯河市市政建设和公用服务中心

乙方：河南汇金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2023年06月

甲方：漯河市市政建设和公用服务中心

乙方：河南汇金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为确保泵站运行安全，甲方拟对水泵进行常规维修保养。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合同法》、招标编号漯采磋商采购-2023-35的竞争性磋商文件、响应文件、中标通知书的要求，经甲、乙双方协商，本着平等自愿、诚实守信的原则，

签订本合同并遵守以下条款：

一、范围和内容

- 1、项目名称：漯河市市政建设和公用服务中心市区泵站设施维护更换项目B包
- 2、项目地点：桂江路、大荆庄、人民路立交，解放路南段立交、燕山路南段、解放路雨水泵站

3、合同标的应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乙方响应文件的规定或约定，具体如下：

4、维保服务：在服务期内（含质保期），设备如遇突发故障不能正常运行，必要时，投标人须派技术人员4小时内赶到现场进行故障处理。

在维保时出现维保范围以外大件损坏需要更换的，以及水泵突发故障进行维修时需要更换零配件的（不含维保范围内的零配件），由中标人向采购人提出，采购人现场确认并购买后，由中标人进行更换维修，在维修更换时产生的人工费、拆装费、吊装费、进退场费、电费、水费等由中标人承担，采购人不再另行支付。

二、依据及标准

水泵维修保养必须严格按照GB/T24674-2009（中华人民共和国城镇建设行业标准-潜水排污泵）。

三、质量要求

遵循GB/T24674-2009（中华人民共和国城镇建设行业标准-潜水排污泵），符合出厂要求。

四、服务期限要求

合同签订后70天完成。

五、甲方代表：郭杰

乙方代表：柯宏君



六、成果

提供每台水泵维保报告2份，维保报告中需提供（1）维修前后拆装保养过程图片；（2）故障点图片；（3）更换易损件清单；（4）维保后水泵绝缘电阻等重要参数检测数据。

七、合同价格及支付方式

- 1、合同总价为316800.00元，合同总价包含磋商文件中约定的所有内容。
- 2、视财政资金到位情况支付。
- 3、申请支付时提供正式发票，采取转帐方式支付。

八、双方义务

1、甲方主要义务

- ①为乙方现场施工提供便利；
- ②按合同规定的金额和时间向乙方支付费用。

2、乙方主要义务

- ①按合同规定的要求进行水泵返厂维保，并按要求提交相关的维保报告。
- ②服从甲方及有关部门的管理和进度控制。
- ③执行国家有关政策、法规。严格按国家规范、标准进行维保，出具维保报告。

九、违约责任

- 1、如果乙方未能按合同规定的时间按时完成，延期违约金比率为每迟1天按合同金额的1%。
- 2、因不可抗力造成违约的，可以免责，但违约方必须及时提交相关书面报告材料。
- 3、本合同中所需由乙方承担的违约责任，甲方均有权直接从乙方的合同款中直接扣除。

十、知识产权

- 1、乙方提供的服务、货物应符合国家知识产权法律、法规的规定且非假冒伪劣品；乙方还应保证甲方不受到第三方关于侵犯知识产权及专利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方面的指控，任何第三方如果提出此方面指控均与甲方无关，乙方应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可能发生的一切法律责任、费用和后果；若甲方因此而遭致损失，则乙方应赔偿该损失。
- 2、若乙方提供的采购标的不符合国家知识产权法律、法规的规定或被有关主管机关



认定为假冒伪劣品，则乙方中标资格将被取消；甲方还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进行处理。

十一、解决争议的方法

甲、乙双方协商解决。若协商解决不成，则通过下列途径之一解决：向漯河市仲裁委员会提起仲裁。

十二、不可抗力

1、因不可抗力造成违约的，遭受不可抗力一方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并在随后取得有关主管机关证明后的15日内向另一方提供不可抗力发生及持续期间的充分证据。基于以上行为，允许遭受不可抗力一方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2、本合同中的不可抗力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包括但不限于：自然灾害如地震、台风、洪水、火灾及政府行为、法律规定或其适用的变化或其他任何无法预见、避免或控制的事件。

十三、质量保证

质量保证期：本项目从验收合格之日起即进入质保期。质保期贰年。在质量保证期内，属于保修范围的质量问题，乙方将免费维修或更换产品。

十四、其他

- 1、合同所有附件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 2、本合同经甲乙双方代表或授权代理人字盖章后生效。
- 3、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两份。

甲方：漯河市市政建设和公用服务中心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地址：

电话：

2023.6.16



乙方：河南汇金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地址：郑州高新区金梭路33号西悦城6楼805

电话：13703883798

2023.6.16

